



HighBlock Limited

風險披露聲明

日期: 2025年10月28日

第 2.0 版本

(如中英文版本有分歧, 請以英文版本為準)

重要通知

請務必仔細閱讀本文件並妥善保存以供日後參考。

本風險披露聲明旨在概述與本服務相關的部分風險，但並未披露或討論所有可能涉及的風險或其他與進行交易有關的重要考量。本文件內容不應被視為任何形式的法律、稅務或財務建議。

我們並非您的財務顧問，您亦不應將我們視為提供該等建議的角色。在進行任何交易前，我們強烈建議您諮詢獨立的專業顧問。僅當您已完全理解該交易的性質、其所建立的合約關係、所有適用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您可能承擔的損失風險程度後，始應繼續進行相關交易。

如您對本文件有任何疑問，或於使用服務期間遇到任何困難或中斷，請使用下列聯絡方式與我們聯繫。

HighBlock Limited 目前正向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申請牌照，以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 1 類（證券交易）及第 7 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本公司亦正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申請經營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之牌照。

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證監會網站：

<https://www.sfc.hk/en/Welcome-to-the-Fintech-Contact-Point/Virtual-assets/Virtual-asset-trading-platforms-operators/Lists-of-virtual-asset-trading-platforms>.

如我們的持牌狀況有任何變動，我們將會提供最新資訊。

地址: 香港中環阿畢諾道3號環貿中心17樓1704至05室

電郵: support@bitv.com

網站: <https://www.bitv.com>

第1部分 定義及詮釋

在本條款及細則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應具有以下涵義：

「帳戶」指我們為向您提供服務而以您的名義所開立的帳戶。

「附加條款」指本條款與條件第 3 部分所載的附加條款。

「協議」是指您和我們之間的協議，包括這些條款和條件、批准、確認、交易規則、費用表、任何適用於服務、指示及／或虛擬資產交易的費用與成本之文件，以及我們不時制定並構成本協議一部分的任何其他規則、通知、指引、條款或協議。

「應用程式」是指我們可能向您提供以存取服務的流動應用程式或其他軟體。

「空投」指虛擬資產網路向受支援網路內的虛擬資產地址分發或嘗試分發任何虛擬資產。

「API」是指我們可能根據自身判斷並遵守附加條款而向您提供有關服務的應用程式介面。

「適用法律」指任何司法管轄區內適用的法例、法規、規則、條例、法院命令、裁決、司法解釋、指示、守則、指引及通告（無論是否具法律效力），以及基礎設施參與者、交易所、清算所、交易登記處、交易存儲庫及中央保管機構之稅務法律、規則、要求及慣例。

「公司、BitV、或我們」指 HighBlock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正就第 1 類（證券交易）及第 7 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向香港證監會申請牌照，並於《打擊洗錢條例》下提供虛擬資產服務。其營業地址為香港中環阿畢諾道 3 號環貿中心 17 樓 1704-05 室。

「託管人」指 HighBlock Custody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香港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 615 章）獲發 TCSP 牌照（牌照號碼：TC009009），並為您的虛擬資產提供託管服務。

「DLT」指分散式帳本技術，即按時間順序記錄經驗證交易或其他資料之不可變分散帳本，或類似技術。

「不可抗力事件」指任何超出我們控制範圍並阻礙我們履行協議義務之事件，包括：

- (a) 天災；
- (b) 民事或軍事機關行為；
- (c) 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
- (d) 動亂；
- (e) 禁運；
- (f) 火災或其他災難；

- (g) 大流行；
- (h) 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
- (i) 其他災害；
- (j) 電訊、網際網路服務或網路供應商中斷或故障；
- (k) 與服務提供或使用相關之設備、軟體、基礎設施、系統或應用程式中斷或故障；
- (l) 資料外洩或資料處理失誤；或
- (m) 適用法律之制定或變更，或政府機構就適用法律之解釋或行動所作出的變動或公告。

「分叉」指虛擬資產底層協議之操作規則發生變更，可能導致：

- (a) 該虛擬資產出現多個版本；及/或
- (b) 我們持有與每個分叉後網路相關之一定數量（可能為相同數量）的虛擬資產，而上述各項均由我們全權決定。

「基礎設施參與者」指促成法定貨幣或虛擬資產相關交易結算、清算及記錄之交易場所以及其他金融市場基礎設施。

「無力償債」指某人出現下列任何情況之一：

- (a) 與其債權人訂立或為其利益訂立任何整體安排或和解；
- (b) 被提出或主動提出任何自願或非自願之破產、倒閉、清盤或清算程序，或其他針對債權人權利之程序，而該程序或呈請：
 - (i) 最終導致該人被裁定破產或倒閉，或被頒令救濟、清盤或清算；或
 - (ii) 自提出日起十五（15）日內未被撤回、駁回、暫停或限制；
- (c) 因合併以外原因而解散；
- (d) 無法償還到期債務及／或書面承認無法償還到期債務；
- (e) 發生任何在適用法律下具備與(a)至(e)段所列事件相似效力的事件；
- (f) 引起或遭受任何根據適用法律具有與 (a) 至 (e) 段中指定的事件類似影響的事件；或者
- (g) 採取任何行動以促成或同意發生(a)至(f)段所述事件。

「網路事件」指與 DLT 或虛擬資產基礎智慧合約相關的任何事件（不包括空投或分叉），並導致：

- (a) 我們或第三方失去對任何數量之相關虛擬資產的控制權或所有權；或
- (b) DLT 上之交易紀錄被更改、逆轉或以其他方式失效，包括 DLT 重組、雙花攻擊或 51% 攻擊，

而上述情況均由我們自行決定。

「**網路參與者**」指任何能引致網路事件之個人或實體，包括任何協同行動之個人或實體群組。

「**服務**」指我們根據本協議不時向您提供的任何服務。

「**稅金**」指任何當局徵收之稅款、徵稅、進口稅、費用及關稅（包括印花稅及交易稅），以及相關的利息、罰款、罰金及費用，但不包括以我們整體淨利為基準徵收或計算的稅項。

「**虛擬資產**」指具有價值或資產性質的數位表示形式，能以數位方式轉移、儲存或交易，並可用作付款、投資或其他用途，而其於服務中的使用範圍由我們不時決定及批准。

為避免疑義，以下類型的虛擬資產：

- (a) 在與另一虛擬資產（「主層」）相關的 DLT 的附加層或任何側鏈上進行傳輸者；或
- (b) 為另一虛擬資產的衍生產品、具有補充性功能或能與另一虛擬資產互相操作的增強特性的虛擬資產，

均應視為獨立於其他虛擬資產的單獨虛擬資產，其在服務中的使用須經我們批准。

「**虛擬資產交易**」指您透過我們的服務進行的任何虛擬資產或與虛擬資產相關的交易，包括在交易平台進行的交易或場外交易（如適用）。

「**您**」或「**您的**」指在註冊過程中指定為申請人的人士，並在上下文允許時，包括任何被授權人。

第2部分 風險披露聲明

使用我們的服務及交易虛擬資產涉及固有風險。下列為可能導致您虛擬資產損失、失效或毀損，或造成其他財務損失的潛在風險的非詳盡列表。這些風險屬於可能發生也可能不發生的偶發事件，我們無法對其發生的可能性作出任何評估。此外，其他未被識別或明確描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對您的虛擬資產、業務或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強烈建議您在使用我們的服務或進行任何虛擬資產交易前，仔細考慮下列風險。我們建議您在進行交易前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1. 交易風險

1.1 虛擬資產的性質

- (a) 虛擬資產可能不被視為香港法律下的「財產」。此類法律不確定性可能影響您對虛擬資產權益的性質及可執行性。
- (b) 虛擬資產可能不以實體資產作支持，且可能不具內在價值。
- (c) 虛擬資產可能是也可能不是證券。部分虛擬資產可能無法自由或廣泛流通，亦可能未在任何二級市場上市。

1.2 虛擬資產交易的風險

- (a) 虛擬資產風險極高，您在涉及虛擬資產時應謹慎行事。
- (b) 虛擬資產的價格可能波動，且有時波動幅度極大。虛擬資產的價格可能上升或下降，甚至可能變得毫無價值。
- (c) 虛擬資產的高波動性和不可預測性可能導致在短時間內產生重大損失。
- (d) 涉及虛擬資產的交易不可撤銷。一旦交易在區塊鏈上被驗證並記錄，由於詐騙或意外交易造成的損失將無法追回。
- (e) 部分虛擬資產交易可能僅在由本公司記錄和確認時才被視為已執行，而這可能並非您發起交易的時間，或者可能根本未被執行。
- (f) 虛擬資產屬於相對未經充分驗證的產品，其長期可行性存在相當不確定性，可能受到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不當行為的發現、市場操縱、虛擬資產性質或特性的變化、立法及監管變更或其他因素。
- (g) 在虛擬資產交易暫停期間，用戶無法在交易平台上進行買賣。為了提供公平及有序的市場，保障用戶利益，交易平台可在適當情況下暫停交易。若交易暫停，該虛擬資產或證券的認購及贖回亦可能被暫停。

1.3 虛擬資產可能是複雜性產品

虛擬資產可能屬於複雜產品，原因在於其結構複雜、新穎，並依賴科技特性，使得其條款、特性及 / 或風險難以被理解。

1.4 市場、流動性和轉換風險

虛擬資產的價值可能取決於市場參與者持續願意以法定貨幣換取虛擬資產。若虛擬資產的市場消失，其價值可能會永久且完全喪失。無法保證接受虛擬資產作為付款的人將來仍會繼續接受。

您可能無法立即出售或兌換虛擬資產，或者在可以兌換的情況下，兌換可能會造成損失。此類流動性風險可能源於買家缺乏、買賣活動有限或二級市場尚未發展成熟。

1.5 影響虛擬資產交易的事件

在某些情況下，您可能無法清算虛擬資產的持倉。例如，網絡事件（Network Events）、空投（Airdrops）或分叉（Forks）可能影響您進行虛擬資產交易的能力。關於此類事件的資訊可能難以提前獲得。

1.6 外匯及外匯管制風險

- (a) 若虛擬資產交易以您主要參考資產以外的特定法定貨幣計價，則存在風險：若匯率市場走勢對您不利，在平倉前或平倉時，淨收益可能遠低於以您的主要參考資產計算的初始金額，且任何收益或利潤可能完全抵銷。
- (b) 您可能因所支付法定貨幣價值貶值而遭受損失，該貶值可能源於外匯管制。應付或應還給您的款項可能因政府機構對該法定貨幣施加的外匯管制或其他措施而延遲支付或無法支付。

1.7 費用及其他收費

所有根據您的指示執行的虛擬資產交易，均須支付交易費用以及本公司不時可能收取的任何其他費用、收費、佣金及成本。在您開始於我們的平台進行交易前，應先清楚了解所有您需承擔的費用及其他收費。這些費用將影響您的淨利潤（如有）或增加您的虧損。

1.8 不享有法定保障計劃下的權利

- (a) 虛擬資產交易不受《證券及期貨條例》（SFO）下設立的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無論虛擬資產的性質如何）。
- (b) 虛擬資產可能無法享有《證券及期貨條例》（SFO）、《證券及期貨（客戶證券）規則》（第 571H 章）及《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第 571I 章）下對證券所提供的相同保障。
- (a) 在不限制第 1 部第 6.5 條的前提下，任何在帳戶中持有的虛擬資產或法定貨幣均非受保存款，亦不受香港存款保障計劃保障。

- (b) 任何由我們及 / 或本公司關聯實體持有的法定貨幣或虛擬資產，並非《銀行條例》(香港法例第 155 章) 所指的「存款」，亦非適用法律下的任何其他受規管產品或服務。且不限於此，本公司及其關聯實體就前述事項均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規管。

1.9 於香港以外接收或持有資產的風險

由本公司及 / 或託管人在香港以外接收或持有的虛擬資產及法定貨幣，受相關海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約束，而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與《證券及期貨條例》(SFO) 及其制定的規則不同。因此，此類資產可能無法享有在香港接收或持有的其他資產所享有的相同保障。

2 特定 OTC 交易風險

2.1 OTC交易

場外交易 (OTC) 可能涉及較高風險，因為可能難以清算現有持倉、確定合理價格或評估風險敞口。

2.2 交易對手風險

在場外交易 (OTC) 中，您將承擔與我們的交易對手風險。您應謹慎考慮是否符合您的最佳利益與我們進行 OTC 交易，如有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3 虛擬資產發行人風險

3.1 發行文件或產品資訊

虛擬資產發行人提供的發行文件或產品資訊，除非另有明確說明，否則未經任何政府機構審查。對於任何此類虛擬資產的發行或供應，您應謹慎行事。

對於經監管機構授權的虛擬資產，該授權並不表示監管機構對該資產作出任何官方推薦或背書，也不保證該資產的商業價值或表現。

3.2 發行人違約風險

用戶在進行任何虛擬資產交易前，應仔細閱讀相關發行人提供的適用條款、資訊及風險披露。投資者應注意，發行人提供的發行文件或產品資訊未經任何監管機構審查。

若虛擬資產發行人破產並對其發行的產品違約，用戶將被視為無擔保債權人，對發行人持有的任何資產不享有優先權。因此，用戶應密切關注證券發行人的財務實力及信用狀況，並自行評估其項目的潛力。由於虛擬資產並非法定貨幣，且虛擬資產產品不由任何資產或政府及相關機構支持，如發行人破產或停止營運，其發行的代幣可能不再具有任何價值，投資者可能損失全部投資。我們不對任何虛擬資產是否會在交易平台上繼續交易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

任何虛擬資產可由我們自行決定在未事先通知的情況下被下架。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策前，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4 網絡安全及科技相關風險

4.1 分布式帳本技術

用於虛擬資產的分布式帳本技術（DLT）屬於相對新穎、未經充分驗證且不斷發展的技術。此類實驗性技術帶來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技術及開發上的缺陷、未來可行性的不穩定、社群或礦工支持減少、挖礦攻擊、多數挖礦，以及遭惡意人士針對等風險。

4.2 因依賴互聯網及科技而導致的服務中斷

虛擬資產的性質意味著，若本公司遇到任何技術困難，可能會阻礙您存取您的虛擬資產。

虛擬資產交易高度依賴互聯網及其他技術。若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或我們所支持的任何分布式帳本技術（DLT）網絡出現重大中斷，可能會對您使用我們的服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系統、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及合作夥伴的系統，以及某些虛擬資產與 DLT 網絡，可能因硬件或軟件缺陷或故障、分布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及其他網絡攻擊、內部威脅或其他事件而發生服務中斷或性能下降。此外，異常的交易量或網站使用量亦可能導致我們的電腦系統運行緩慢甚至失效。如我們的任何系統或第三方服務提供者的系統因任何原因受到干擾，我們的服務可能失效，導致意外中斷、回應延遲、虛擬資產交易執行延誤或失敗等情況。

此外，互聯網的公共性意味著，互聯網的部分或整個網絡在任何時候都可能不可靠或無法使用。沒有任何認證、驗證或電腦安全技術能夠完全安全。互聯網或其他電子媒介本質上是不可靠的通訊方式，且其可靠性可能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任何透過互聯網或其他電子媒介傳輸的資訊、通訊或交易均可能遭受安全漏洞。一旦安全性受損，傳輸的資訊、通訊或交易可能被洩露，造成聲譽、金錢及其他損害。依賴互聯網亦意味著，傳輸的資訊、通訊及交易可能受到中斷、傳輸阻塞、因資料量、網絡流量、市場波動或價格資料傳輸錯誤而延遲，或價格資料源停止傳輸的影響。

4.3 網絡攻擊及詐騙活動

虛擬資產交易及我們的服務的性質意味著，它們可能成為惡意網絡攻擊的目標，並使其面臨較高的詐騙及網絡攻擊風險。

這些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分布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Sybil 攻擊、網絡釣魚、社交工程、駭客入侵、Smurf 攻擊、惡意軟件、雙重支付、多數挖礦、錯誤資訊活動及欺騙（Spoofing）等。

雖然我們已建立系統及流程以保護我們管理的數據、防止數據遺失及其他安全漏洞，但無法保證這些安全措施能提供絕對的安全或完全防止違規行為或攻擊。任何詐騙行為、網絡攻擊或技術問題均可能對您的虛擬資產或與您相關的資訊造成不利影響。

4.4 分叉及攻擊

虛擬資產可能受到分叉 (Forks) 或對網絡安全性、完整性或運作的攻擊，包括網絡事件 (Network Events)。此類事件可能影響任何虛擬資產、網絡或平台的特性、功能、運作、使用或其他屬性。

虛擬資產亦可能因智能合約及其他程式碼的漏洞被利用，或因人為錯誤而受到影響。

這些事件可能嚴重影響任何虛擬資產的價格或價值、功能及 / 或名稱，甚至可能導致與該虛擬資產相關的網絡或平台停運。

4.5 集中風險

在任何時候，一個或多個人士可能直接或間接控制某特定虛擬資產的總供應量的大部分。無論單獨行動或協同行動，這些持有人可能具有重大影響力，並可能影響或引發分叉 (Forks) 或網絡事件 (Network Events)，從而對虛擬資產的價格、價值或功能造成不利影響。網絡參與者可能作出不符合您作為虛擬資產持有人的最佳利益的決策。

4.6 虛擬資產中的詐騙交易無法追回

惡意實體可能針對您，試圖竊取或索取您可能持有的任何資產。這可能包括未經授權存取您的帳戶或任何與帳戶相關的資訊，以及未經授權存取您使用的電腦或其他設備。

您須自行承擔防範此類行為的責任。涉及虛擬資產的交易不可撤銷。遺失或被盜的虛擬資產通常無法追回。

4.7 私鑰遺失屬永久且不可逆

對於任何未由我們及 / 或託管人在帳戶中接收或持有的虛擬資產地址，您須自行負責保管您的私鑰。

一旦失去對私鑰的控制，您將永久且不可逆地無法存取該虛擬資產。無論是我們還是任何其他人，都無法取回或保護未由我們及 / 或託管人在帳戶中持有的虛擬資產。一旦遺失，您將無法將該虛擬資產轉移至其他地址或錢包，也無法實現該虛擬資產目前或未來可能具有的任何價值或用途。

4.8 密碼學進展

密碼學技術及方法的發展對所有基於密碼學的系統構成安全風險，包括虛擬資產、您的帳戶、我們的服務及任何約定通訊方式。應用這些技術及方法可能導致虛擬資產、帳戶、服務、任何約定通訊方式或您的資料（如適用）被盜、遺失、消失、毀損、貶值或其他受損。

5 稅務風險

虛擬資產交易的稅務處理尚不明確，可能受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稅法及法規規範。由於虛擬資產的稅務處理相對新穎且尚未經實踐檢驗，如有不確定情況，您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6 監管風險

6.1 與虛擬資產交易相關的監管風險

居住於、為稅務居民或與某些司法管轄區有相關聯繫的人士，可能被排除進行虛擬資產交易。適用法律的變更可能對虛擬資產的使用、轉移、兌換及價值造成不利影響，或導致您違反所屬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法律或監管要求。

如適用法律發生變更，您有責任確保任何虛擬資產交易皆合法且持續合法。

6.2 與分布式帳本技術（DLT）相關的監管風險

規管分布式帳本技術（DLT）及虛擬資產的監管制度尚不明確，新法規或政策可能對虛擬資產的發展及價值產生重大影響。監管規定亦可能因政府機構的關注而迅速演變，且不同司法管轄區的監管嚴謹程度差異甚大。監管及法律風險的影響在於，任何虛擬資產可能因法律或監管的變動而貶值，甚至失去全部價值。

7 利益衝突

我們可能同時以代理人身份為您提供服務，也可能以主事人身份與您進行交易。我們可能促成虛擬資產的初始發行、二級市場交易，或兩者兼有，其方式類似於傳統交易所、替代交易系統或證券經紀。如果這些操作不受任何政府機構監管，則可能難以發現、監控及管理利益衝突。

8 通脹風險

虛擬資產可能因其固有設計，或透過分叉（Forks）、空投（Airdrops）或網絡事件（Network Events）而不是固定供應量的資產。當額外的虛擬資產被創造時，由於總虛擬資產供應量增加所帶來的通脹效應，其價格可能會下跌。

9 國家風險

若虛擬資產交易涉及由受外國法律管轄的一方所發行的虛擬資產，或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市場（包括與

本地市場正式連結的市場)上進行的交易,則投資金額及任何利潤或收益的回收可能會因政府或其他官方機構施加的外匯管制、債務暫緩或其他措施而減少、延遲或受到阻礙。在進行任何虛擬資產交易前,用戶應確保對與特定虛擬資產交易相關的規則或法律有充分了解。

用戶應注意,其本地監管機構無法強制執行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監管機構或市場規則,而這些規則可能影響到投資者的交易。投資者須自行承擔責任,在開始交易前,就用戶所在國及其他相關司法管轄區可取得的不同補救途徑,尋求獨立意見。如用戶居住國對虛擬資產交易設有限制,我們可能需要停止您對帳戶的存取,且在監管環境允許前,可能無法將虛擬資產轉回給您,或允許您將帳戶內的虛擬資產轉移給自己或他人。